

韶关市建国小学高部 2 号楼消防楼梯建设项目  
工程结算审核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|   | 类别              | 建议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| 名称              | 韶关市建国小学高部 2 号楼消防楼梯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 | 项目业主情况          | 韶关市建国小学；位于韶关市风采街道下后街 13 号；联系电话：13826377378；联系人：刘景华            |
| 3 | 中介服务名称          | 韶关市建国小学高部 2 号楼消防楼梯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 |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  | 工程造价咨询  |
| 5 | 服务内容和<br>服务要求   | 包括但不限于：<br>1. 韶关市建国小学高部 2 号楼消防楼梯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<br>3. 工程预算约 60 万元。 |
| 6 | 合同履行地点<br>和方式   | 1. 服务的时间：2026 年 5 月。<br>2. 服务的地点：韶关市风采街道下后街 13 号。             |
| 7 | 公开选取方式<br>和计价标准 |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br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|             | 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|
| 8  | 服务时间        |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日。   |
| 9  | 验收          | 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 |
| 10 | 结算方式        | 完成结算审核后，由浚江区财政局根据专项资金情况支付。   |
| 11 | 违约责任        | 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 |
| 12 |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|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  |

|    |    |   |
|----|----|---|
|    |    |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  |
| 13 | 备注 | 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 |